

雷池特曲

提到雷池特曲,人们立即就会想起广泛流传于20世纪八九十年代的一则故事。某日,某望江人赴上海出差,事毕,在上海的街道上信步闲逛,发现一大群人正在排队抢购东西。那是一个物资匮乏的年代,他虽不知排队抢购的是什么产品,但见那么多人排队,心想,管他什么东西,能抢到带回家都是好东西。于是便毫不犹豫地加入排队行列,但排队轮到他购买时,发现上海人抢购的竟然是自己望江的酒——雷池特曲,他立马冲出人群,像一只泄了气的皮球,还自己怨怼自己:也不提前打听一下,自己家的东西还站半天队。但出差回来后,他这只泄了气的皮球又鼓胀了起来,到处宣传这事,以致家喻户晓,人人添点油加醋,道出了许多脍炙人口的故事。

的确,望江雷池特曲系列酒在20世纪八九十年代盛极一时,堪称望江的地标之一,曾一瓶难求。记得那时,家有喜事,雷池特曲必备。否则,便没个脸面,没个排场。

望江为鱼米之乡,全国优质粮油生产基地,有鱼岂能没酒!有米怎会没酒!温和的自然条件也奠定了望江自古以来就是酿造美酒佳酿的好地方。望江酿酒历史悠久,据传可以追溯到三国时期诸葛亮的后辈侄子诸葛恪。东吴嘉禾年间诸葛恪(诸葛亮侄子)攻克皖口时,曾建西圩(今望江县高士镇境内)施军屯,解决军粮问题,据传,当时诸葛恪带领的外地士兵带来了各地的先进酿酒技术,意外地推进了大雷本土酿酒作坊的兴起。至宋代,酿酒业已较为兴盛,熙宁年间舒州酒课达“五万贯以上”。据《望江志县》载:新中国成立前,(望江)殷实富户有请酒匠到家酿酒,一年一作或两作,以大麦为原料,进口粮,无后力,俗称“大麦钱”。新中国成立后,“大麦钱”八角钱一斤,所以望江人又把它叫“八角钱”。民国年间,古镇吉水有“滴花酒”曾一度闻名全县,到新中国成立初期全县大小酒厂达到数十家。因此,望江也有酒乡之名。

雷池酒厂挂牌成立在1950年代,至当年底,日产白酒达六百公斤左右,至1953年厂改属省轻工业厅。1955年采用“四川李友澄操作法”,改水作发酵为地下池固体发酵。1959年又由省下放归县。同年将原县城关米糠酒厂并入县酒厂。1963年用碎米酿酒,实行醪汤酿造法,使用糖化曲,1964年,试制雷池瓜干酒,改混蒸发酵为清蒸低温发酵,1965年采用黄曲,降低甲醇,1969年用液体发酵,1973年,用橡栗子和山芋渣制酒成功,白酒年产量达100万公斤,1977年开始“雷池大曲”酒试产,试用两个发酵池,当年平均出酒率达历史最高水平,全省名列前茅。至1982年,雷池酒厂系列酒年产量突破180万公斤大关。由此,雷池及雷池酒业渐渐规模化发展起来,成为远近闻名的望江特产。1986年底,望江县酒厂“雷阳”牌雷池特曲评为“安徽省优秀食品”称号。1988年“雷池”牌特曲荣获首届中国食品博览会银奖。1989年望江县酒厂更名为“安徽雷池酒厂”。1992年获安徽省消费者最喜爱的白酒,1993年在泰国曼谷荣获国际食品博览会金奖。2009年荣获安庆市著名商标,2013年荣获安徽著名商标,2015年荣获安徽老字号。

史载,黄庭坚曾饮雷池酒,当然宋时,望江虽有酒,但不叫雷池特曲及其系列。说黄庭坚饮了雷池酒,是因为黄庭坚赴任途中大风受阻,在大雷口避风,并写下过两首诗作,一曰《大雷池阻风》:“何当褰迎汝,秦淮绿如酒。”一曰《庚寅乙未犹泊大雷口》:“何时快登临,篙师分牛酒。”两首均写到了酒。特别第一首“绿如酒”让我想到了唐代诗人白居易的那首《问刘十九》“绿蚁新醅酒,红泥小火炉。”雷池酒也有这个“绿蚁”效果吗?没有人肯定地回答我。

我常常想,古人饮酒一般只说酒的种类,特别名人,很少说到酒名或酒的牌子,或许古人们也知道名人的广告效应,“金樽清酒斗十千”“葡萄美酒夜光杯”“半瓶浊酒待君温”等等,一律不言酒的品牌。但我们望江人不管这些,黄豫章到了大雷口,不可能从家中带酒来,必然饮的是我们望江的酒,我们不必清楚秦淮绿如酒,还是酒与秦淮绿。饮了就有广告效应。

雷池特曲等系列白酒属于浓香型大曲酒,其名虽比不上全国十大名酒,但其酒质无色透明晶亮,远远闻来浓香馥郁,轻轻浅酌绵柔爽朗,早没有了那“八角钱”的钝劲,而代之以乖巧、纤细、醇和协调,回味悠长,一直广为饮者崇尚。

闲来无事,便上网溜达,网上一则传闻让我吃惊,有人出价三千元,购买一瓶20世纪八九十年代生产的雷池特曲。仔细打听,此消息线上线下围观者纷纷围观,且消息称数量不限。我在想,此君是要购买乡愁吗?妻子回家后,我问她家中有雷池特曲吗?三千元一瓶,妻子说这天也没黑呀,你怎么就做起梦来了?有那酒时,我们买不起,买得起时,那酒便没有了,你说你不是做梦是什么?

据说,雷池人正在将雷池特曲作为望江的地理标志申报,但愿申报早日成功,但愿望江人的这份乡愁且行且香且长久。



金国泉,男,安徽望江县人,中国作家协会会员。诗歌、散文、文艺理论散见于《诗刊》《星星》《文艺报》《散文》《散文海外版》《山东文学》《散文百家》《扬子江诗刊》等。著有诗集《记忆:撒落的麦粒》《我的耳朵是我的一个漏洞》《金国泉诗选》及散文集《大地苍茫》等。

◆草木情深

咸地出甜瓜

虞燕

开来。邻近的田也像都说好了,要一起盎然。小人无事,抚抚叶子,捉捉虫子,看看蜻蜓蝴蝶飞,顺便望一望农事的琐屑,听一听大人的絮叨。那会并不觉得自己拥有了什么,心里却是舒畅而愉悦的。

而今忆及,当时的天流云滴彩,落日红着脸不忍离去,小河静静流淌,牛在不远处吃草,青草婀娜如淑女。那一派人世祥和,恐怕,没有一个画家能画出其真正的全部的美。

瓜是突然冒出来的,初萌于藤蔓间,看着怯生生,其实无敌坚韧,风一吹就能长个,气球似的,一个劲儿地膨胀。可以吃了吗?这是小人儿最关心的事。学着大人的样,用拇指和中指弹一弹,有时候咚咚咚,有时候膨膨膨,外婆说声音“闷”一点的是熟瓜。

有的瓜原本长相俊俏,却被虫子啃了个洞,恰如美人有瑕,弃之。小人也势利。外婆神秘一笑,将虫子啃过的瓜在河里洗净,而后一拳头砸开,肉白瓢黄,甜汁携几粒金黄的籽儿向外叛逃,从外婆手指缝间流下。外婆说,这瓜肯定特甜。将信将疑,接过形状不规则的一小块,一口下去,被那种浓郁的甜震住,半晌才吐出两个字,好甜。每个字儿都拖了长音。

此后,又试了好几次,果真如外婆所言,被虫啃过的瓜最甜,虫比人聪明呢。

都赞外婆种得瓜好,咸地绿得最显眼的,就是外婆的瓜地。瓜叶如小蒲扇,乌压压占了一大片,微风徐徐,叶

子随着风的节奏,忽左忽右摆动,在给瓜娃子扇风吧?而瓜娃们拽牢了茎枝,在田里躺得横七竖八,无赖一样。

那么多瓜,自家是吃不完的,赠邻人,送亲戚,连阿姨舅舅的朋友、同学都能吃上外婆种的瓜。香瓜年年丰收,圆滚滚地聚在院子里,瞧着真满足真喜气。个小的、破裂的、长相不上台面的,外婆留下自己吃,其余分成几堆,篮子筐子都筐旁边候着,这些瓜将被装起来,送往各处。

那会儿就想,都是谁呢,能吃到外婆的瓜,香甜的瓜,无论谁都幸福的啊。

我渐渐长大,上小学了,上初中了,待在外婆家的日子从多到少到无。有好些年,一到香瓜成熟时,外婆必大清早摘下,即刻送来。一担瓜压在她肩上,晃晃悠悠,步行五公里的山间小道终至我家。她着浅灰或米白斜襟短袖衫,站在院子中央,背部被汗水濡湿了一大块,脖子上搭了毛巾,还是那条蓝白相间的。脚边是我爱的香瓜,个个安静地待在筐里,扁担驼了背,斜靠于冬青树。外婆用毛巾抹了把脸,俯身抓起两个瓜走向我,瓜上沾有新鲜的泥巴,还有露珠划落过的痕迹,顿觉一股鲜翠之气汩汩直冒,睡眼惺忪的我倏地清醒。

而阳光,开始薄薄地笼了上来。

多年以后,听班得瑞的《清晨》,被那种特有的澄澈明净打动,以至沦陷,从前的夏日清晨,弥漫着瓜香和泥巴香的夏日清晨,雾一般弥散开来,在我眼前。她依然簇新如昨。



晚归 汤青 摄

珍藏美好的瞬间

戴旭东

时的自己,在比儿子还要小的年纪驱车北上,跑到北大荒。他吃了不少苦,北大荒的“大烟炮儿”一刮,就给了他一个下马威。那段经历让肖复兴在见识到痛苦与残酷的同时,也触摸到美好的乡情与故人。而那一切不仅谱写了 he 青春的乐章,也成了 he 难忘的回忆。

我把读肖复兴散文的感受,乃至触动心灵的感悟,发给了石楠老师。她看后发给了肖复兴,并向 he 介绍了我的情况。午睡醒来,看到石楠老师转来肖复兴的回复:“您替我谢谢小戴。他说的非常好,是知心之言,是对我极大的鼓励!”第一次与老作家肖复兴对话,让思绪在 he 写的文字里漫游,这种感觉只有深爱文学的人才会懂。

午后的阳光透过浓密的树荫,洒下斑驳的垂影,空气中依然弥散着热浪。今年的夏天这么热,又热这么久,令人感到疲惫不堪。不管你过着怎样的生活,在日复一日中都会变得琐碎。但让你失去激情与渴望的,不是那些波澜不惊的琐碎日常,而是你内心有没有坚持的动力和愿望。就像肖复兴所说:“你所看到的惊鸿,都曾被平庸磨砺。”肖复

永远的秘密

郭福全

三和叔死了,死在了乡敬老院。

由于他无儿无女,于是村里出钱给丧事办了。随后,村子里出奇的冷清了许多。

三和叔一直是个传奇式人物,就像村口那棵四五十人都抱不拢的老槐树,死了半边却依然挺立一样,永远是个谜。关于他当年如何开仓放粮还田佃户;大把大把将祖上留下的偌大家业送个干干净净活活气死老父亲;如何只身潜入匪窝救女人;又怎样在新婚之夜撇下新娘子单身逃遁等等一系列传闻听大了一茬又一茬年轻后生。村子里许多上了年纪的人围坐在一起唯一不变的话题似乎永远是三和叔。只要一提起三和叔,那些死鱼般的眼睛突兀有了光彩,耳也不聋了,浑身也有劲了,直说得唾沫乱溅,好像他们亲眼所见一样,倘若碰上那个把不识好歹的后生不信任地询问时,那些开讲者无不勃然作色:“去、去、去,不信问你三和叔去!”于是便没人再敢言否,因为三和叔向来瞧不起现在的后生小子,说他们没见过大世面,嫩得就像小鸡仔一样,跟他们说话浪费感情,没劲!你想,谁还敢再去自讨没趣?

对于三和叔当年的富有几乎没有人敢去怀疑,对于他当年毅然倾尽家资赈济乡民的义举也没有人持异议,因为几乎所有在座的都从当年那次事件中大受裨益。但对于三和叔当年那次义举的动机却颇令人猜疑,有人说为了图名;有人说是有其有先见之明,预知以后要变天;也有人说是因为其时年轻,少不更事,一时头脑发热等等不一而足。但这些无疑都只是人们的猜测,至于真正原因,只有九泉之下的三和叔知道了。无奈中,人们只好想:也许这就是传奇人物不同于常人的地方吧!

当年的三和叔曾经结过婚,这也是个事实。和三和叔结婚的女人就是他只身潜入匪窝救出的那个女人。自古英雄救美人,美人岂有不嫁英雄之理?听到这里,在座的无不拍手称快,感觉很过瘾,甚至还有人猛拍一把大腿,大声叫好。那个女人也很美,比年轻时的九经老太婆好多了。听到这,人们都要回头去望一望正坐在旁边的九经老太婆,可干瘪着嘴唇的九经老太婆只是安详地坐在那里闭目养神,似乎早已沉浸在对往昔美好的回忆之中了。于是人们觉得很失望,只得调转头继续听将下去——

“但你三和叔死活就是不肯应允这亲事。”讲到这里,说话的人一脸怒色,仿佛倒是他吃了莫大的亏,而听的人也满脸不解。

“或许是三和叔嫌那女人来路不正……”有人开始大胆猜测。

“屁!你咋知道那女人来路正不正,就能!”说者刚起了个头,就遭到开讲者的喝杀。

“是不是那女人着了土匪头子贺老三的道,三和叔才……”也有人这么认为。

“放你娘的狗臭屁!这话是你说的吗?再说了,你三和叔是那样的人吗?”说者无一不遭到唾骂。

于是便没人再去大胆猜测其中的原因了,只是在各自的心里使劲想象三和叔做出这个决定的心理。

“最后那女人没法了,只好跪着去求你三和叔的娘,于是就有了你三和叔结婚的事。”

“那婚礼的场面可是咱们庄有史以来最为壮观、最为热闹、最为排场的婚礼了。四邻八乡的人们都提着鸡、拎着鸭、拿着菜、扛着酒前来和全村的人们一道杀鸡宰羊为他们的大恩人操办婚礼。于是那天,几乎家家都摆上了酒席,户户都坐满了祝贺的客人,就连那土匪头子贺老三也派人送来了贺礼。”

“披红挂彩的三和叔那天酒量出奇地好,整整陪喝了这么大的一坛子酒。”说者夸张地将两条胳膊往胸前一箍,然后在众人一片惊讶叫喊声中继续开讲去——

“人们都以为那晚上新娘子要独守醉鬼了,听了一会儿房见无动静,加之喝的都有点多了,于是各自散去睡了。谁知到了半夜,新房里就出事了。待到人们跑去看时,只见新娘子正跪在地上抱住拔腿欲走的三和叔哭哭啼啼。大伙都很惊奇,委实想不通喝了那么多酒的三和叔居然没有醉倒。”

“闹将的结果便是三和叔和他娘断绝了母子关系只身离家出走了,走出家门的三和叔的眼睛里却分明噙着泪水。后来,三和叔的娘和坚决不走的新娘子共同生活了几年。在三和叔的娘去世后,那新娘子也终于走了。再后来,在外飘荡了几十年的三和叔也终于因为年老而落叶归根了。”

至于三和叔为什么宁愿母子恩断义绝也坚持不娶那个女人,现活着的老人没有一个能说出原因,不过老人们似乎已经接受了这个现实。传奇式人物做事总有与常人不同的地方吧,他们常常这么想。

关于三和叔的故事似乎也就成了个谜,一个永远的秘密。

就在三和叔没了的这年秋天,村子里来了一老一少两个女人打听三和叔的消息,老的有七十多岁光景,少的也有四十出头。有好事者把两人指到了三和叔的墓旁。

早有人把这事告诉了正大讲特讲三和叔传闻的那些老人们。老人们一听,刹住话题撒腿就往三和叔的墓前跑去。只见坟前烧了一大堆纸灰,点燃的香烛正散发着香气,却早已不见了两人踪影。

“一定是你三和叔新婚之夜走了的新娘子和她的孩子!”一位老人伸出手指算了算,笃定地说:“除了她不会再有别人的!”

人们便抬起头四处张望,可远处空旷的……

